



201819112916

梅州市梅江生态环境监测站

监测报告

(梅江)环境监测(水)字(2024)第78号

项目名称: 废水

委托单位: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梅江分局

受测单位: 梅州市华禹污水处理有限公司

监测类别: 执法监测

报告日期: 2024年12月23日

梅州市梅江生态环境监测站





报告编制说明

1. 本报告只适用于监测目的范围。
2. 本报告只对当次来样或自采样负监测技术责任。对本报告若有疑问，请向办公室查询(查询电话：2313611)，来函来电请注明报告编号。
3. 本报告涂改无效，无报告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4. 本报告无本站公章、骑缝章及  章无效。
5. 未经本站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，印章复印无效。

本机构通讯资料：

联系地址：梅州市梅江区彬芳大道 55 号四楼

邮政编码：514000

联系电话：0753—2313611

传 真：0753—2313611



签 名 页

编 写: 杨文敏

复 核: 卢昇改

审 核: 李卫红

签 发: 李卫红

签发人职务: 站长

签发日期: 2024年12月27日

一、任务来源

受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梅江分局的指派，我站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对梅州市华禹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水进行采样监测，对照相关标准，评价其污染物处理情况及排放状况，为环境管理和污染治理提供监测数据。

二、污染源基本情况

污染源名称：梅州市华禹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废水

地址：广东省梅州经济开发区东升工业园内

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情况：设有 1 个排放口，废水处理后排向梅江河，排污口具有污染物排放标志牌、排污口编号为：WS-00001

采样位置：污水处理设施进口和总排口、含镍系统处理末端

工况：监测期间废水实际处理量为 7786m³/d，采样时处理设施正常运行。

三、监测内容

采样方法依据：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(HJ 91.1-2019)、《水质 采样技术指导》(HJ 494-2009)、《水质 样品的保存和管理技术规定》(HJ 493-2009)及《水质 采样方案设计技术规定》(HJ 495-2009)。

采样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6 日

采样人员：李显、袁文清

样品编号：W24112601-W24112602，含镍废水排放口(W24112605)。

样品分析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6 日-12 月 1 日

监测频次：进口、出口瞬时采样 1 次，同时采集 10%现场平行样、现场空白，含镍废水排放口瞬时采样 1 次。

四、评价标准

监测项目	评价标准名称、级别
总排放口 废水	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 44/26-2001)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国家标准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8918-2002)一级 B 标准中较严的指标
含镍废水	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 44/26-2001)表 1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

五、监测方法、人员、分析仪器及检出限

单位: mg/L(标注除外)

监测因子		监测方法	分析仪器型号	检出限	分析人员
废水	水温 (°C)	《水质 水温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计测定法》(GB/T 13195-1991)	温度计	——	李显
	pH 值 (无量纲)	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》(HJ 1147-2020)	PHBJ-261L 便携式 pH 计 (602500N0020090001)	——	李显
	色度 (倍)	《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》(HJ 1182-2021)	比色管	2 倍	陈湘玲
	氨氮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(HJ 535-2009)	T6 新世纪紫外分光光度计 (24-1650-01-1939)	0.025	李显
	化学需氧量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》(HJ828—2017)	HCA-102 标准 COD 消解器 (081410072、81606029)	4	郑彩云
	总铜	《水质 铜、锌、铅、镉的测定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(GB/T7475-1987)	TAS—990AFG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(21-0998-01-0387)	0.05	杨文敏
	总镍	《水质 镍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(GB/T 11912-1989)		0.05	杨文敏
	六价铬	《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》(GB/T7467-1987)	T6 新世纪紫外分光光度计 (24-1650-01-1939)	0.004	袁文清
	悬浮物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》(GB/T11901-1989)	AUX220 型电子天平 (D449525771)	4	卢羿孜
	总磷	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(GB/T 11893-1989)	T6 新世纪紫外分光光度计 (24-1650-01-0834)	0.01	卢羿孜
	五日生化需氧量	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》(HJ505-2009)	LRH-250A 生化培养箱 (THA12121325)	0.5	陈湘玲
	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《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》(GB/T7494-1987)	T6 新世纪紫外分光光度计 (32-1650-01-0852)	0.05	林宇辉
	石油类	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(HJ637-2018)	OIL480 红外分光测油仪 (112IIC16010027)	0.06	李跃林
	动植物油			0.06	李跃林
	总铬	《水质 铬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》(HJ 757-2015)	TAS—990AFG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(火焰) (21-0998-01-0387)	0.03	卢羿孜
	总氮	《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》(HJ 636-2012)	T6 新世纪单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(32-1650-01-0834)	0.05	郑彩云

六、监测结果

监测结果汇总表 1

单位: mg/L (已注明除外)

监测项目	监测结果		去除率 (%)	评价 标准值	达标 情况
	进口浓度 (W24112601)	出口浓度 (W24112602)			
样品状态及特征	浅绿、无味、无浮油、 浑浊	无色、无味、无浮油、 透明	—	—	—
水温℃	——	28.0	—	—	—
pH 值(无量纲)	1.9	7.4	—	6~9	达标
色度(倍)	20	2ND	—	30	达标
氨氮	97.5	0.176	99.8	8	达标
化学需氧量	860	32	96.3	40	达标
悬浮物	187	12	—	20	达标
总磷	1.65	0.13	—	0.5	达标
六价铬	0.004ND	0.004ND	—	0.05	达标
总铜	243.7	0.22	—	0.5	达标
阴离子表面活性剂	0.398	0.064	—	1	达标
五日生化需氧量	287	8.6	—	20	达标
石油类	0.06ND	0.06ND	—	3	达标
动植物油	0.11	0.06ND	—	3	达标
总铬	0.66	0.03ND	—	0.1	达标
总氮	161	15.6	—	20	达标
流量(m ³ /d)	——	7786	—	—	—

注: 1、流量数据由企业提供;
2、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, 报所用方法的检出限值, 并加标志 ND。

监测结果汇总表 2

样品状态及特征: 微黄、无味、无浮油、微油

单位: mg/L (已注明除外)

项目名称	监测结果 (W24112605)	排放标准	达标情况
总镍	0.05	1.0	达标

七、评价结论

(1) 梅州市华禹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出口废水中 pH 值、色度、悬浮物、化学需氧量、氨氮、六价铬、总磷、总铜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阴离子表面活性剂、石油类、动植物油、总氮、总铬共 14 个监测项目排放浓度均符合相应标准限值要求, 含镍系统处理末端总镍排放浓度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《水污染物排放限值》(DB 44/26-2001)表 1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的限值要求。

(2) 该公司对化学需氧量、氨氮的去除率分别为 99.8%、96.3%

以下无内容